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富力腾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上海富力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力腾房地产”）拟接受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省国际信托”）提供的不超过 10 亿元的融资，陕西省国际信托通过债权受让对上海富力腾房地产享有 11.94 亿元债权，上海富力腾房地产还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作为担保条件：上海富力腾房地产以其持有的广州南沙经济开发区太古房地产有限公司 90%股权提供质押并以其子公司名下“南沙项目”部分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公司对上海富力腾房地产的还款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审批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名称：上海富力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二）成立日期：2013年5月22日；
-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 （四）注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高路311号5幢219室；
- （五）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六）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滨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33.33%

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66.67%股份。

（七）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7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86,343.52	1,936,682.65
负债总额	1,853,236.79	1,913,676.70
净资产	33,106.73	23,005.95
	2016 年 1-12 月	2017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708.63	0
净利润	12,936.79	-100.79

以上 2016 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 F[2017]D-0051 号审计报告；

（八）抵押情况

1、太古房地产

地块名称	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证面积 (m²)	土地位置	容积率	土地性质
太古地块	番府国用（2002）字第 13-002128、13-000110 号	104,860.8	广州南沙开发区进港路	6.0	商住

2、逸涛万国房地产

序号	土地名称	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证面积 (m²)	出让合同编号	项目位置	容积率	土地性质
1	万国七期	番府国用（2000）字第 13-001904、13-000125 号	30,700.30	南国土让字[2000]29 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路东侧、私言涌北侧	3.5	商住
2	万国九期	番府国用（2000）字第 13-001906、13-000127 号	11,277	南国土让字[2000]31 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路东侧、私言涌北侧	4.5	商住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上海富利腾房地产拟接受陕西省国际信托提供的不超过 10 亿的融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作为担保条件：上海富利腾房地产以其持有的广州南沙经济开发区太古房地产有限公司 90%股权提供质押并以其子公司名下“南沙项目”之部分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资金占用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保证合同期限为自对应主合同确定的债务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交易旨在增强上海富利腾房地产的资金配套能力，有利于推进公司的项目建设，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上海富利腾房地产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其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议案公告日，包含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1156.15 亿元，除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外，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25.03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